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马鞍街道河王坝水库引水河道生态安全缓冲区服务

使用单位：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供货单位：苏州中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24日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京市财政局监制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JSZC-320116-HCNJ-G2025-0002

项目名称：马鞍街道河王坝水库引水河道生态安全缓冲区服务

甲方：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乙方：苏州中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据恒辰工程项目管理(南京)有限公司组织的马鞍街道河王坝水库引水河道生态安全缓冲区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

一、项目概况

1.标的名称：马鞍街道河王坝水库引水河道生态安全缓冲区服务

2.项目地点：南京市六合区马鞍街道

3.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项目内容及规模：具体包括河道清理、河道疏浚、水生生态修复、宣传教育、运维监测、生物多样性调查、验收绩效评估等，详细内容见本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6.项目承包范围：与上述内容及规模一致，具体详见服务清单

二、合同工期

1.计划开始施工日期：2025年11月25日（实际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2.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2月22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规范标准，同时满足《江苏省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管理办法（试行）》《江苏省生态安全缓冲区生态涵养型项目建设技术指南》等相关文件要求

四、合同价款与支付

1.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壹佰捌拾伍万陆仟柒佰元（小写：1856700元），具体构成详见投标报价及分项明细表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3.支付方式及时间：项目经监理审计验收后出具审计报告，同时乙方完成生物多样性调查、绩效评估验收报告，竣工验收后第一年支付合同审定价的70%，第二年支付至合同审定价的90%，第三年付清全部合同审定价款，以上付款均为无息付款。

4.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的相关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文件包括以下内容，且互为补充和解释，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招标文件
- 4.投标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5.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6.通用合同条件
- 7.《发包人要求》
- 8.承包人建议书
- 9.价格清单
- 10.服务清单（附件一）
- 11.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3.有权对乙方的施工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4.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配合乙方开展工作

5.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如有必要，可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的施工及生物多样性调查、绩效评估验收报告等工作，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设计、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保密期至保密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合法方式和途径全部披露或本合同终止后5年为止，以两者孰长为准

4.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供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施工任务，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响应并落实

7.负责项目建成后一年的运维监测工作，包括生态净水屏障、喷泉曝气装置、漂浮湿地、挺水植物、沉水植物维修维护、收割杂运、病虫害防治和河道保洁、冬季强化措施；按照要求开展水质监测，监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COD、NH₃-N、TP 等，监测频次不少于 12 次

8.按照规范导则要求，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分析评估生态系统的类型、面积、组成与分布特征，出具生物多样性调查报告，通过评审并满足上级部门要求

9.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绩效评估，评估项目资金执行情况、项目建设落实情况、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出具项目验收绩效评估、评审意见及总结报告，确保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生态安全缓冲区三年建设计划（2023-2025 年）验收考核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乙方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八、合同转包或分包

1.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2.除招标文件接受分包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3.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部分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支付手续的，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

4.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甲乙双方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以及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

十、不可抗力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影响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成立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双方也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的变更或解除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文件

4.本合同履行完毕，且所有款项结清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十三、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签订

十四、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市六合区马鞍街道办事处签订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B.

附件一：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河道清理	24000.00	m ²	清理河道 24000m ² ，打捞水花生、杂草，岸边修整，对尖山生态湿地河道岸坡生态护砌进行维护，含现场垃圾清运
二	河道疏浚	1100.00	m	疏浚约 1100 米长，包括入河王坝前全河段及其延伸至马玉线，河宽由窄到宽约 7-60m。
三	水生态修复			/
1	生态屏障	45.00	m	在入河王坝口，设置 1 层 45 米长生态屏障，对过流的水进行过滤，减少进入屏障内的悬浮杂质含量，减缓来水对水库的影响，净化入水水源；浮体：φ100mm 浮体 45 米；屏障：长 50 米，宽 5 米的复合布，拉力不低于 2000N，规格参数≥200g/m ² ；锚桩：DN80 镀锌管，6 米/根，共 15 根；φ80 石笼配重管 45 米等
2	基底改善	24000.00	m ²	对河道进行底质改良活化、预处理等，以适应沉水植物的生长和恢复，专有技术配方改良底泥；对水体内的垃圾和杂草进行清理，根据需要对水体底泥进行消毒及活性淤泥处理等措施，其目的是杀灭原来水体底质中的病原体，改善底质酸碱度，建立或恢复底质本土有益微生物处理系统，促进沉水植物群落的生长及系统的恢复和稳定，提高水体水质净化效果；使用的主要技术是进行本土微量元素系统调控，去除原底泥不利于植物生长的污染物，创建利于沉水植物生长存活的条件；底质处理的另一部分是根据底泥现状，进行底泥的内部均衡消化，同时改善底质紧实度，以创造沉水植物快速扎根、扩繁的有利条件
3	喷泉曝气	5.00	套	直流 750w 喷泉 1.1kw 太阳能板，扬程 5m，流量 15m ³ /h，水花直径 7-8m，含配套控制箱、接地、接线等
4	漂浮湿地	200.00	m ²	材质：高分子复合纤维材料；规格：2m*1.5m*0.16m，种植孔数 21 孔/m ² ，现场根据造型拼装；材质轻柔、弹性好，缓冲性强；挺水植物品种：黄菖蒲、再力花、香菇草、香根草等；
5	挺水植物	400.00	m ²	植物品种：黄菖蒲、美人蕉、鸢尾等；16 丛/m ²
6	沉水植物生态系统构 13800m ²			/
6.1	矮生苦草	13000.00	m ²	40 丛/m ² ，3-4 株/丛
6.2	轮叶黑藻	800.00	m ²	40 丛/m ² ，3-4 株/丛
7	鱼类、底栖动物群落构建			/
7.1	鳊鱼投放	24000.00	m ²	密度 1 尾/200m ² ，每尾 8-10cm
7.2	鲢鱼投放	24000.00	m ²	密度 1 尾/50m ² ，每尾 8-10cm
7.3	鳙鱼投放	24000.00	m ²	密度 1 尾/50m ² ，每尾 8-10cm
7.4	环棱螺投放	480.00	kg	密度 20g/m ²
7.5	青虾投放	50.00	kg	密度 2g/m ²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8	水质调节	24000.00	m ²	通过调整水体中的酸碱度，微量元素等的含量，增强水体中已有的植物和微生物系统的净化效率，提高水体的自净能力，水质调节的主要对象是分解有机物、去除氨氮、抑制藻类的等的产生。
四	宣传教育	1.00	项	搭建2块宣传展板，每块长宽不低于4m*2m，材质为铝塑板、高密度板或雪弗板，介绍生态安全缓冲区的重要性的意义，强化公众生物多样性保护认知，结合二维码标签介绍沉水植物、挺水植物的净化特性与生态价值以及生态安全缓冲区各生态单元的净化机制及净化成效。
五	运维监测	1.00	年	建成后运维监测时间一年。运维包括生态净水屏障、喷泉曝气装置、漂浮湿地、挺水植物、沉水植物维修维护、收割杂运、病虫害防治和河道保洁、冬季强化措施。监测包括项目建设前、建成时和建成后一年内，定期和不定期水质监测，监测指标包括不限于COD、NH3-N、TP等，监测频次不少于12次，保障和评估生态安全缓冲区实施效果。
六	生物多样性调查	1.00	项	按照规范导则要求，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分析评估生态系统的类型、面积、组成与分布特征，出具生物多样性调查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满足上级部门要求。
七	验收绩效评估	1.00	项	按照《江苏省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管理办法（试行）》、《江苏省生态安全缓冲区生态涵养型项目建设技术指南》等文件要求，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绩效评估，评估项目资金执行情况，项目建设落实情况，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出具项目验收绩效评估、专家评审意见及总结报告，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生态安全缓冲区三年建设计划（2023-2025年）验收考核
八	暂列金	1.00	项	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工程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合同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
<p>备注：</p> <p>1.以上报价包括各种主材、辅材费、主辅材损耗费、税金、采购保管费、管理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费、机械进出场、机械场内周转费、利润、风险、施工现场临边围挡费用以及相关费用；</p> <p>2.暂列金为不可竞争费；</p>				

